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5)

公 告

董事、董事會主席及副主席、 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及 授權代表變更

董事辭任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芮曉武先生（「芮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職務，自2016年1月19日起生效。謝慶華先生（「謝先生」）亦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和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自2016年1月19日起生效。芮先生及謝先生均因工作變動原因而辭任。芮先生及謝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及／或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董事會謹此向芮先生及謝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最誠摯的感謝。

* 僅供識別

委任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宣佈，董浩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2016年1月19日起生效。

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和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宣佈，劉紅洲先生（「劉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和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16年1月19日起生效，及自同日起退任董事會副主席職務。

委任董事

董事會宣佈，馬玉川先生（「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及姜軍成先生（「姜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月19日起生效。

馬玉川先生，50歲，畢業於浙江大學半導體物理及器件專業並取得學士學位。馬先生現任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華大半導體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該公司於香港聯交所公開上市）董事、上海貝嶺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董事、上海華虹集成電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中電華虹國際有限公司董事及成都華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馬先生長期於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子集團」）工作，曾任中國電子集團企業管理部項目處處長、產業發展部集成電路及元器件處處長、集成電路事業本部副主任及規劃科技部副主任。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姜軍成先生，40歲，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會計系並取得學士學位及專業會計碩士學位，亦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姜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姜先生現任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華大半導體有限公司總會計師，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電華大電子設計有限責任公司（「華大電子」）財務總監，及上海貝嶺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監事長，姜先生於2002年加入華大電子並在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姜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馬先生及姜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有指定期限之服務合約。馬先生及姜先生各自須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馬先生及姜先生將不會於本公司領取薪酬。馬先生及姜先生各自將可享有按彼等職務、職責及現行市況而釐定之酌情花紅。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及姜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姜先生持有1,139,420股本公司股份。除本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及姜先生並無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項下之涵義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就委任馬先生及姜先生的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熱烈歡迎馬先生及姜先生加入董事會。

授權代表變更

謝先生辭任本公司就上市規則第3.05條所委任之授權代表職務，自2016年1月19日起生效。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以接替謝先生，自2016年1月19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董浩然

香港，2016年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董浩然先生（主席）及姜軍成先生；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馬玉川先生（副主席）及劉紅洲先生（董事總經理）；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棋昌先生、邱洪生先生及鄒燦林先生組成。